

中国再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4 季度关联交易合并披露公告

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发〔2019〕35 号）及相关规定，现将中国再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再集团”）2021 年第 4 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¹

单位：人民币 万元

¹ 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发〔2019〕35 号）第四十五条、四十六条、四十七条的规定，此处关联交易不包括已逐笔披露的关联交易、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关联交易。

--	--	--	--	--	--

二、本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²

单位：人民币 万元

中国再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1 月 29 日

² 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银保监发〔2019〕35 号) 第四十五条、四十六条、四十七条的规定，此处关联交易不包括已逐笔披露的关联交易、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关联交易。